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教務處 通知

連絡人：日間部、陳鵬勇--電話 6026
進修部、邱俊德--電話 7329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2 日
發文字號：屏科大教課字第 11500032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校 114-2 學期加退選課時間自 115 年 2 月 23 日(星期一)上午 8:30 至 2 月 28 日(星期六)下午 23:59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一般生、轉學(系)生、復學生、延修生、提早入學生請於 2 月 23 日至 28 日選課。自 2 月 9 日起，開放上網更改密碼，請同學務必於選課前登入更改密碼，保障自身選課權益，如因同學未修改密碼而遭他人登入使用，將影響自身選課權益。
- 二、若無故輸入他人帳號密碼、破解使用電腦之保護措施或利用電腦系統之漏洞，而入侵他人之電腦或其相關設備者，將違反刑法第 358 條「妨害電腦使用罪」，處 3 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 30 萬元以下罰金，敬請同學勿有此行為以免觸法。
- 三、網路選課系統「無法加選」表示選課人數已滿或已達學分上限(大學部 28 學分、碩博士班 15 學分)；「無法退選」表示該課程達最低修課人數(四技必修 20 人、選修 15 人；碩士 5 人、碩專 5 人)或選課達最低學分(日四技 1~3 年級 12 學分、4 年級 9 學分；進四技 1~4 年級均為 9 學分；產專班於日間上課比照日間部規定)。
- 四、為加速行政流程，請盡量以網路選課系統選課，如有特殊情形向系(所)辦領取「人工加退選申請書」，須經授課教師同意，才可申請人工選課。
- 五、另上開申請書尚須經授課教師同意與開課單位簽核，並送交至開課單位收件，才算完成全部申請流程。
- 六、提論文口試者，請務必於當學期自行加選論文課程。
- 七、114-2 學期加退選課程時間因適逢二二八和平紀念日連假，故人工加退選辦理時間訂於 115 年 2 月 23 日至 26 日。

正本：各系所、各班級、通識中心、語言中心、體育室
副本：各學院、電算中心、教務處進修教育組、課務組